**2026大全聯「一馬當先尋年味」LINE抽獎活動**

領獎證明**&**中獎領據

領獎證明書
獎項：Apple iPhone 17 Pro 宇宙橙色 256GB 1台

_____先生/小姐
參加「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2026/1/23 - 2026/02/26舉辦之「一馬當先尋年味」活動，抽中Apple iPhone 17 Pro 宇宙橙色 256GB 1台，價值新台幣 39,900元，依稅法規定：

- ☑ 應繳納 10%機會中獎稅，並由主辦單位委託之活動執行單位集思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將開立扣繳憑單代收代繳。
- ☐ 不須繳納機會中獎稅。

經查核無誤，特此證明。本人並於此同意大全聯公司於各類媒體上刊登本人LINE用戶名稱、發票號碼，發佈本人得獎訊息。

此致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 日

注意事項：請詳閱
1、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得獎價值超過新台幣一千元以上者，須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得獎價值超過20,000元(含)，依法須繳交10%稅金（中獎者為稅法中規定之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不論中獎金額均須依法扣繳20%稅金），中獎人須依規定繳交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填寫相關資料供報稅使用，若中獎人不願提供資料，則視同放棄中獎資格，不另行通知。主辦單位委託之活動執行單位集思媒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將開立扣繳憑單。

2、主辦方收到領獎信函後將會進行email通知，再請將其稅金轉帳至指定帳戶。若中獎人不願提供資料或扣繳 10%機會中獎稅，則視同放棄中獎資格，不另行通知。

3、如果您了解活動相關注意事項，請填妥下列資料，將此證明函&中獎領據填寫後將正本寄至：
台北市信義區松高路77號42樓/ Ariel Lee 收

中獎領據

茲收到等值新台幣(大寫) 參 萬 玖 仟 玖 佰 零 拾 零 元整 之禮品

上款為(用途) 大全聯「一馬當先尋年味」抽獎活動 NT$:39,900

| | | | | | | |
|---|---|---|---|---|---|---|
| 代扣稅款明細 | 稅率(A) 10% | 應付金額(B) 39,900 | 代扣所得稅 C=A×B 中獎人支付 **3,990** | 實付金額 (B-C-E) 35,910 | 中獎人簽名 | （本人簽章） |
| 戶籍地址 | | | | | | |
| 通訊地址 | | | | | | |
| 身分證字號<br>外國人統一證號<br>無統一證號→ | | | | | | |
| 聯絡電話 | | | | | | |
| 手機 | | | | | | |
| Email | | | | | | |

⊙請詳填：區(市鄉鎮)里(村)鄰

2026

一·所得領受人為外國人時，姓名請依護照填寫，護照無中文名記載時，請填英文全名。

二·所得領受人為外國人時，身分證字號欄，請依照所得人之「統一證號」填寫，共計10碼，可在居留證、旅行證查到(「統一證號」非為10碼之編號，請洽各縣市警察局外事科(課)、入出境管理局(大陸地區個人))。未入境無法取得「統一證號」時，前八格填入所得領受人護照上記載之出生年月日（西元），後兩格填入護照上英文姓名欄前兩個字母。

三·外國人稅率20%，公司一律代扣所得稅。本國人稅率10%，稅額超過新台幣2,000元以上，公司需代扣所得稅。

四·給付金額為外幣時，請先折算為新台幣填寫，並於用途中註明外幣金額。

五·本國人請附身份證影本，外國人請附護照及與有標註「統一證號」有關證件影本(居留證、旅行證)。

## 身分證影本-正面與反面